

##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表

采购单位	信阳市眼科医院		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	信阳市眼科医院准分子激光预混气采购项目		
	项目金额	96000.00元		
	供应商名称	卡尔蔡司(上海)管理有限公司		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	王敏功	手机号码	13937604879
	职称	中级		
	工作单位	市城管局		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<p>(专业人员论证意见应当完整、清晰和明确的表达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理由)</p> <p>蔡司准分子激光设备MEL90,其准分子激光预混气,用于设备激光产生激光,具有不可替代的工艺和技术,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,单一来源供应商卡尔蔡司(上海)管理有限公司。</p>			
专业人员签字	王敏功		日期: 2021年 4 月 23日	

注: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单独分别论述, 正楷手工填写。